# 最新建筑业购销合同(8篇)

来源：网络 作者：空谷幽兰 更新时间：2024-12-30

*建筑工程购销合同建筑购销合同简易一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相关法律、法规及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信守。一、材料价格及计量方式1、水泥标砖按每块0.33(包含运费及材料费)元运至施工现场甲...*

**建筑工程购销合同建筑购销合同简易一**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相关法律、法规及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信守。

一、材料价格及计量方式

1、水泥标砖按每块0.33(包含运费及材料费)元运至施工现场甲方指定位置;粉煤灰标砖(240\*115\*53)按每快0.05元，配砖(200\*90\*53)按每块0.04元运费运至施工现场甲方指定位置;砂、碎石按每立方17元运至施工现场甲方指定位置。

2、所有材料数量按到场实际验收数量计算。

二、付款方式

付款实行月结款制度，每月30日之前把该月材料汇总后交予甲方，待甲方审核无误后，于下月5日之前付款。

三、材料质量：

乙方所提供材料的质量必须达到国家相关规范标准的规格、质量和性能(保质保量)，如材料运至施工现场后，发现该材料不合格，甲方拒绝签收，乙方应自费运出现场。

四、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材料不符合质量要求，或数量不足，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必须重新提供合格材料，并处罚该材料缺少部分2陪罚款，且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和对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2、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提供材料，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用量短缺、供量不足、从而导致甲方工期延误等一切损失，乙方应承担违约及甲方损失赔偿责任。

3、乙方必须安全规范运输，如出现任何意外事故，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4、如发现三次以上材料不符合质量要求，或数量不足;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五、合同执行：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可提交法院解决处理。

2、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个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建筑工程购销合同建筑购销合同简易二**

乙方：

一、订购产品名称：

二、订购产品数量：

三、质量标准：

四、产品规格及价格：

五、付款方式：双方选择以下第 种方式支付货款。

(1)翻单结算。既第二批货物到甲方厂区指定地点后，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一批货款。以后依次类推下次送货结算上次货款。

(2)留质保金结算。既乙方前一期货物送达且验收合格后，留下 元作为质量保证金，其余款项货到后当月内付清。合同期限届满，货物没有发生质量问题，质量保证金全部退还乙方。

(3)货物运到甲方后，经检验合格，卸货后 日内付款。

六、产品包装要求及规格：(包装费用已包含在货物价格内)

七、交货地点： 。运费由乙方负担。运输过程中货物毁损、灭失等各种风险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八、供货时间：

乙方在收到甲方首批传真订单(或电话、短信通知) 个工作日内将货物送至合同指定地点。重复订单， 个工作日内将货物送至合同指定地点。

九、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如果供应的货物行情有较大幅度的变化，经双方协商可根据市场价格对供货产品的价格做出必要的调整。协商不成，仍按原条款执行。

2、甲方应在乙方所送的货物到达后及时进行质量检测，如发现质量问题，乙方须立即现场处理善后事宜。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甲方为此支付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赔偿的费用、必要的律师费、罚款等)。

3、乙方所送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3个工作日之后，甲方对质量未提出异议时，乙方将视为质量达标。

4、双方都应保守对方的商业机密。

十、补充协议： .

十一、特别声明条款： .

十二、此原材料采购合同范本有效期：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十三、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发生争议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合同签订地：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建筑工程购销合同建筑购销合同简易三**

第一条?甲方向乙方订货总值为人民币\_\_\_\_元，其产品名称、规格、质量(技术指标)、单价、总价等如表所列材料名称及花色|规格(毫米)及型号|质量标准或技术指标|计量单位|单价(元)|合计(元)。

以上项目表格略

第五条?交货规定

第六条?经济责任

(一)乙方的责任：

2.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5%的罚金。

3.产品包装不符本合同规定时，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返修或重新包装的费用。如甲方要求不返修或不重新包装，乙方应按不符合同规定包装价值\_\_\_\_%的罚金付给甲方。

4.产品交货时间不符合同规定时，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偿付甲方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_\_\_\_%的罚金。

(二)甲方的责任：

2.甲方如中途退货，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退货的，应由甲方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_\_\_\_%的罚金。乙方不同意退货的，甲方仍须按合同规定收货。

4.属甲方自提的材料，如甲方未按规定日期提货，每延期一天，应偿付乙方延期提货部分货款总额\_\_\_\_%的罚金。

5.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_\_\_\_%付给乙方，延期罚金。

6.乙方送货或代运的产品，如甲方拒绝接货，甲方应承担因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及罚金。

第七条?产品价格如须调整，必须经双方协商，并报请物价部门批准后方能变更。在物价主管部门批准前，仍应按合同原订价格执行。如乙方因价格问题而影响交货，则每延期交货一天，乙方应按延期交货部分总值的\_\_\_\_%作为罚金付给甲方。

第八条?甲、乙任何一方如要求全部或部分注销合同，必须提出充分理由，经双方协商，并报请上级主管部门备案。提出注销合同一方须向对方偿付注销合同部分总额\_\_\_\_%的补偿金。

第九条?如因生产资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或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乙方须变更产品品种、花色、规格、质量、包装时，应提前\_\_\_\_天与甲方协商。

第十条?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十一条?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主管机关证明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按以下第(?)项处理：(1)申请\_\_\_\_\_机构\_\_\_\_\_;(2)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建筑工程购销合同建筑购销合同简易四**

乙方(卖方)：

1.合同标的及价格

1.1合同标的(以下统称为“材料(辅材)/设备”)详见附件1。

合同总额：￥ (大写： )

1.2上述合同总价款(含税)包含：

②法律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费用。

1.3本合同材料(辅材)/设备适用的技术和质量标准为：

按同类产品国家标准及《\_\_工程招标文件》要求。如乙方提供的产品不满足设计要求、招标要求及业主要求，乙方应无条件更换为满足或高于要求的产品，更换涉及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1.4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材料(辅材)/设备是全新、未使用过的，不存在权利瑕疵，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利，且与本合同中约定的完全相符。

2.支付

2.1甲、乙双方之间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支付及结算。

2.2.1甲、乙双方选择如下第(1)种方式支付货款：

(1)分期付款。

第一期：乙方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验收合格后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到货货款的 %的货款。

第二期：乙方将材料(辅材)/设备安装调试完毕运行正常后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到货货款的 %的货款。

第三期：项目交工验收合格后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到货货款的 %的货款。

第四期：剩余 %作为质量保证金，材料(辅材)/设备保修期满后 个工作日内甲方一次性无息支付给乙方。

(2)其他方式。

2.2.2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每笔款前 个工作日内，按甲方要求开具足额及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标准的13%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根据国家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进行调整。

2.2.3乙方指定的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2.2.4甲方开票信息如下：(开票前请再次确认开票信息以防信息变更)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3.包装、标记

3.1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具有适宜多次正常搬运和装卸的运输包装。乙方应根据合同材料(辅材)/设备的不同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防锈 、防震、防霉、防腐、防冻等必要的保护措施，并在正常情况下适于水运、空运和长途内陆运输及反复装卸和搬运的要求。另外乙方应根据材料(辅材)/设备的特点及其对装卸操作的要求，在包装箱显著位置以中文标明“保持干燥”，“小心轻放”，“此面向上”等国际惯用图示。

3.2由于包装不良所发生的损失，由于采用不充分或不妥善的防护措施而造成的任何货物锈损或丢失、损坏的，乙方应负责赔偿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3.3到货清单必须注明：xx项目-细目编号(按业主清单货品在本项目的细目号)-设备名称-数量。

4.交货时间、方式及地点

4.1交货时间：根据项目现场情况，实际发货时间由项目部提前通知。

4.2交货方式：乙方负责送货。

4.3交货地点：\_\_工程指定地点。

4.4交货时，乙方应同时提供使用说明书、检测报告、产品合格证明及 装箱清单 等资料。

5.初验及交付

5.1交货时，甲方指定收货人与乙方共同依照本合同约定的标准进行初验，初验内容包括：包装是否完整、无损、清洁，数量是否与本合同一致，技术资料是否齐全等。初验合格的，甲方指定收货人签字确认;初验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

甲方指定收货人为： ，身份证号码： 。

5.2甲方指定收货人签字确认的日期为乙方交付日期，此后有关保管、保险、灭失与毁损的风险由甲方承担，材料(辅材)/设备所有权亦同时转移给甲方。

5.3初验合格仅视为材料(辅材)/设备在外观、数量、型号、规格上初步符合本合同的约定，甲方签收货物不使甲方丧失因质量问题而向乙方索赔和求偿的权利，同时不免除乙方对于材料(辅材)/设备质量缺陷或瑕疵负有的相应担保责任。

6.安装、调试及最终验收

6.1安装调试

6.1.1完成时间：交货之日起 日内(实际安调时间根据项目部要求实施)。

6.1.2乙方派遣技术人员，按双方商定的日期完成合同材料(辅材)/设备的安装及调试，并对甲方维护人员进行现场技术指导和培训。在安装过程中，甲方应指定技术人员负责该工程的配合和相应的协调工作，并安排适当数量的辅助人员，配合乙方技术人员从事安装、搬运及其它辅助工作。

6.2材料(辅材)/设备安装调试完毕，甲方依据约定的质量标准要求对合同材料(辅材)/设备进行最终验收。

6.3材料检测不合格的，乙方无条件把材料清退场并承担甲方含工期等一切损失。

7.服务承诺

乙方在材料(辅材)/设备质保期内为甲方免费提供的保修服务。

7.1质保期为：从项目实际交工之日起 个月。保修范围包括硬件保修和软件保修两部分。

7.2在质保期内，如材料(辅材)/设备出现故障，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日内到达现场，并在 日内维修完毕。否则，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直接在质量保证金中扣除。

乙方服务电话： 。

7.3质保期内，如材料(辅材)/设备所使用的软件升级的，乙方应免费给甲方升级;质保期届满后，如果甲方认为有必要进行软件升级的，乙方应以不高于成本价的费用给甲方进行软件升级。

7.4质保期届满后，乙方仍应承担售后服务。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日内派人至甲方进行维修。乙方提供的服务价格和材料(辅材)/设备或备件价格不得高于本合同同等材料(辅材)/设备、软件或服务的价格，届时另行商定。

8.违约责任

8.1甲方的违约责任

8.1.1甲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日，甲方应按应付未付金额的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8.1.2甲方无故中途退货或单方解除合同的，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的违约金。

8.2乙方的违约责任

8.2.1逾期交货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合同价款的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达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自收到甲方解除合同通知之日起 日内全额退还甲方已付货款及利息(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银行流动资金贷款利率的 倍计算)，并按合同总价的 %向甲方支付解约违约金。

8.2.2乙方未按要求提供技术文件的，视为乙方所提供的材料(辅材)/设备不合格，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按8.2.1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8.2.3乙方逾期完成安装调试或最终验收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支付违约金;逾期达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赔偿。

8.2.4质保期内，乙方未能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履行保修义务，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赔偿。

8.2.6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发现已投入使用材料(辅材)/设备与合同约定不符的，甲方有权给予退货，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按甲方要求的时限免费更换或修理材料(辅材)/设备，因此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8.2.7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解除/退还材料(辅材)/设备的，材料(辅材)/设备的相关搬运、运输和投保费用均由乙方负责，甲方对材料(辅材)/设备在此期间发生的毁损、灭失的风险不承担责任。

8.2.8如因乙方产品质量、安装、调试等问题导致甲方经济损失、停工损失或直接造成第三人财产、人身损害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9.知识产权

9.1乙方保证对其销售的材料(辅材)/设备拥有完全的所有权/处置权或取得相关授权，无任何著作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方面的权利限制或瑕疵，用以生产合同材料(辅材)/设备的专利或有关技术乙方有合法的专利权或使用权。

9.2乙方提供的材料(辅材)/设备、技术文件等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致使第三人向甲方提出诉讼或索赔的，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损害赔偿金额以及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9.3如因第三人诉讼和索赔致使甲方无法使用材料(辅材)/设备或相关技术资料的，乙方应免费提供相应的替代系统/材料(辅材)/设备，以保证甲方的正常使用;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若不能保证甲方正常使用材料(辅材)/设备的，甲方有权退还材料(辅材)/设备，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9.4甲方应及时将与本合同有关的知识产权纠纷书面通知乙方，并协助乙方处理知识产权纠纷。

10.不可抗力

10.1合同生效后，一方由于火灾、水灾、台风、地震、战争等不可抗力事故而影响到本合同履行时，则延长履行合同的期限，这一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并可根据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10.2受事故影响方应尽快将所发生的不可抗力事故情况以电报或传真形式通知对方，在事故结束后 日内以特快专递或挂号信件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交对方确认。

10.3当不可抗力事故停止或消除后，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尽快以电报或传真等形式通知对方，并以挂号信证实。

10.4如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连续 日以上时，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履行问题，并尽快达成协议。

11.争议解决

(1)向南宁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 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2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因违约方行为造成守约方损失的，由违约方负责赔偿，并承担守约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评估鉴定费、公证费等)。

12.通知及送达

12.1与本合同有关的重要的通知、回复及其它任何重要的业务联系，必须用书面形式,应由专人送达或以特快专递方式按照以下载明的联系人及地址进行送达。根据本合同的规定所发生的通知、回复如由专人送达，交付当日视为已送达;以特快专递方式送达的，信件投寄之日起的第三日视为已送达。

甲方指定联系人： 联系电话：

送达地址：南宁市西乡塘区新康西路158号

乙方指定联系人： 联系电话：

送达地址：

12.2任何一方改变联系方式的，应在变更后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对方以原联系方式发出的通知视为有效送达。

13.其他

13.1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13.3合同中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传真件与合同原件具体相同法律效力。

13.4甲、乙双方都必须廉洁自律，反对商业贿赂。甲方不得收受乙方的回扣、礼品或现金;乙方在履行合同中，不得采用不正当的竞争手段。如乙方不遵守廉洁约定，甲方有权终止与之签定的交易合同，相应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3.5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甲 方： 乙 方：

(盖章) (盖章)

地址： 地址：

法人代表或 法人代表或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建筑工程购销合同建筑购销合同简易五**

住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乙方：

住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保证人：

身份证号：

住所：

电话：

保证人：

身份证号：

住所：

电话：

第一条 盘让标的物

乙方所有坐落 市 路 号的厂房连同基地，暨全部生产设备及原料、半成品、制成品，其数量细目暂以乙方 年 月 日库存清册所载名称、数量为准。

第二条 售让价格及计算方法

(一)厂房房地、生产设备及原料、半成品、制成品细目，总折价为(大写) 万元整。

(二)上列原料，经盘点如有增减变化数量，则依乙方原料进料成本价格计算;半成品如有超过或不足的，则视加工的程度，在百分之五十以内的，按 价格计算超过百分之五十的，依 计算;成品如有超过或不足之数，依成品市面批发价格计算，由双方以现金给付或补足。

(三)生产设备如有短缺、灭失的，得依乙方账面所列设备残值计算，由甲方于尾款中予以扣除。

(四)乙方应收未收款约计 万元，除在本年 月份以前的账款由乙方自理外， 月份起的账款均以九折计算由甲方承受，至交割后发生的一切损失，乙方不负任何责任。乙方并负责通知各厂商，并于甲方收受账款时给予一切必要的协助。

第三条 付款办法

(一) 前条第一项的价格，于本协议成立同时，甲方交付乙方 万元，余款 万元，于原料、成品、厂房房地、生产设备点交清楚同时，一次付清。

(二)前条第四项应收账款的价格，甲方应于交收后给付乙方折净数的半数;其余半数由甲方开立一个日期的支票交付乙方。

第四条 交收日期及地点

双方确定本年 月 日为交收日期，并定于 市 路 号厂房现场为点交地点。

第五条 特约事项

(一)交收之日，双方均须派代表二人以上，负责办理。

(二)本件交收以前，所有乙方对外所欠一切债务或其他纠纷，概由乙方负责理清，与甲方无涉。

(三)本件交收以前，所有积欠一切税捐及水费、电费、瓦斯、电话费用等概由乙方负担。

(四)厂房房地移转，除土地增值税由乙方负担，其余契税、公证费、代书费及其他必要费用概由甲方负担。

(五)乙方现有雇用的职工，除甲方同意留用外，其余均应由乙方负责遣散。

(六)乙方声明本件盘让，业经其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依法定程序表决通过，附件的会议记录如有虚伪不实，应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 违约处罚

任何一方有违背本协议所列各条件之一者即作违约论，他方有权解除协议。若甲方违约，乙方有权没收已付款项充作违约赔偿;若系乙方违约，应 倍返还所收的款项于甲方，以赔偿甲方。

第七条 为确保本件协议的履行，乙方应另觅保证人2名。保证人对于乙方违约时，加倍返还其所收受款项，应负连带保证责任。

第八条 争议解决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以下第 项方式解决：(只能选择一项)

(1)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向 法院起诉。

第九条 本协议签署时间： 年 月 日。签署地点： 。

本协议自 日起生效。

本协议一式 份，由甲乙双方及保证人各执 份为凭。

甲方(签章)：

代表人：

乙方(签章)：

代表人：

保证人：

保证人：

**建筑工程购销合同建筑购销合同简易六**

供方：

供、需双方为实现合同目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就沈阳置业有限公司执行。

第三条、商品包装标准：有国家技术规定的，按国家技术规定执行;无国 标准 家技术规定的，由买卖双方商定。 第四条、产品的交货时间、交货地点、运输方式及费用。

第五条、验收标准及方法： 第五条、验收标准及方法：货到工地后，需方按现行国家验收标准及双方 认定型号规格及样品为准。供方须向需方提供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第六条、对质量提出异议期限： 第六条、对质量提出异议期限：需方对供方产品如有疑问及异议，在 15 天内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并负责对货物进行保管。在此期间内，需方有权 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货款。供方收到需方通知后，须在 第 1 页 共 3 页 天内派人员到现 场处理。否则，即视为接受需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七条、 结算方式及期限： 合同签定后， 需方支付供方合同货款总额的 第七条、 结算方式及期限： % 作为合同订金。供方发齐货到需方工地经需方验收合格后，需方再支付到合同 货款总额的 %，余下合同货款总额的 %作为质量保证金，待需方使用满 壹周年后无任何质量问题后，于 7 个工作日内付清。

第八条、违约责任。 第八条、违约责任。 1、供方所交的产品名称、型号规格、数量、质量等不符合同规定的，应 无偿包退、包换、包修;并承担因退货、换货或维修所产生的实际费用。否则， 按违约处理。 2、供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导致货物刮花、破损的，供方应当 负责赔偿。 3、供方逾期交货的，应向需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需方因此 所受的损失费用。 4、产品错发到货地点的，供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外，还 应承担需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未经需方同意， 单方面改变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的，应承担由此增加的一切费用。 5、由于需方原因，如没落实产品规格型号、数量等而使供方交货期延迟 的，责任由需方承担。 6、如供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期交货(不可抗力除外) ，从规定交 货期限起每延迟壹天按合同总价的 %对延期交货向需方支付违约金; 并有权单方面取消合同和保留进一步追究其由此造成需方间接损失的权利。另外， 对于因供方迟交货而导致需方增加缴纳有关税费或其它费用，则此等增加之费 用须由供方承担。

第九条、不可抗力：是指严重的自然灾害和灾难(如台风、洪水、地震、火灾和爆炸等)战争(不论是否宣战)叛乱、动乱等等。合同双方中的任何 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而影响合同义务的执行时，则延迟履行合同义务的期 限相当于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时间;但是不能因为不可抗力的延迟而调整合同 价格。

第十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第十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 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按国家法律程序解决。

第十一条、其他。

第十一条、其他。

1、本合同生效履行期间内，双方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 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 效力。

2、本合同壹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

**建筑工程购销合同建筑购销合同简易七**

乙方(供方)：

工程名称：

综合楼工程

材料名称：钢材(四种)：萍钢、南钢、新钢、鄂钢

规 格：按工程要求配备

数 量：按工程进度进购钢材

价 格：按德安县、永修、共青三个县区当日市场批发价格计算，而不是零售价格，乙方不得随意提高价格，由乙方将货包运到施工现场甲方指定地点，并负责运输及卸货费用。

1、供货地点：江西省鼎玉实业有限公司温州青年创业园工地。

2、甲方根据工程进度，提前3天将所需材料名称、数量、规格、使用日期等通知给乙方，乙方收到通知并确认后及时将材料送到甲方工地内，堆放地点由甲方在现场指定(并保障道路畅通)。

1、乙方先垫付100吨钢材款，送完100吨后每车货到经甲方检测验收合格后货款付清。如货到二天以后仍未付款，每吨加付20元成本费，依此类推。余款在本工程经业主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2、乙方货到后由业主监理和甲方检测员检测送检，检测合格后甲方方能过磅验收，过磅费用甲乙双方各承担一半，产品质量不合格的，甲方可以拒收，所造成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理。

3、钢材必须从正规厂家进购，要提供产品合格证、质检证书等证件，保证产品质量，(线材必须是高线)。

1、乙方如不履行合同条款，不按时送货，产品不合规格要求，弄需作假，以假乱真，以次充好，质量不达标等情况，累计超过二次以上，甲方有权终止与乙方的承包供货合同，并不付任何补偿费用。

2、如因乙方产品质量原因，而影响甲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和安全等，乙方应承担一切责任和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无效时可向工程所在地有关部门申请仲裁和共青城人民法院起诉。

2、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电话： 电话：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建筑工程购销合同建筑购销合同简易八**

供方：

一、产品名称、规格、单价、计量单位等：

说明：实际结算价格以市场价为准;如规格特殊需方必须做好“月度进货计划”并于进货前一周内提前传真或书面通知供方，供方接到订单后即按订单规格安排生产，并保质保量按时供应，需方不得随意更改订单规格，如有擅自变更规格，由此造成供方在生产上的损失由需方负责。

二、交货地点及方式：供方负责运输送货到需方 工程施工现场指定地点，每次送货前由需方提前24小时电话通知供方送货规格、数量和时间。

三、运输方式及费用承担：供方负责将产品运至需方工地，期间发生的运费及装卸费用均由供方承担。

四、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按gb 11968—20--标准要求。

1、需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和质量不合规定，应妥为保管，3天内向供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内，需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

2、如需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所交产品符合规定。

3、需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4、供方在接到需方书面异议后，应在当天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需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五、供方提供技术资料的方法和期限：供方需按需方要求提供相关的技术资料证明或产品合格证。

六、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破损率必须控制在千分之五以内，最终以需方工程现场签收人员实收数量为准。

七、结算方式及期限：

每月日前结清上月全部货款的;剩余%的货款，在砌体工程结束后2个月内一次性付清，其中加气块每月支付100%。如需方恶意不按约定付款，供方有权停止供货并催收所送货款及违约金，双方成交数量结算依据为需方签字认可的发货单。

八、需方采取转账支付的方式，不得支付现金，将货款打入供方指定银行账户。供方指定为本合同专职资金结算员，供方每次收款前须开具有供方单位财务专用章的发票，否则，需方不予付款。

九、违约责任：

1、经上述第五款确认的供方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的需方损失由供方负责赔偿，需方有权从供方任何货款中直接予以扣除。

2、需方不按合同约定付款的，供方可终止合同。

3、需方逾期付款按所欠款的每日万分之一偿付违约金。

4、按本合同规定应该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10天内，由违约方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

5、供方应按需方要求及时供货，供方不按时供应，需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另行选择供应商，供方因此给需方造成的损失(包括需方向建设单位支付的工期违约金)由供方承担，需方有权从供方任何货款中直接扣除。

十、解决合同纠纷方式：由供需双方协商解决，友好协商不成可向需方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本合同一式肆份，需方执叁份，供方执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至办理财务结算、货款两清时自动失效。

十二、其他约定：

1、需方指定为本合同加气块签收人，其他人员签字无效。

2、本合同供货仅限于项目部。

3、供方指定收款账户:

需方(章)：

年月日

供方(章)：

年月日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